

证券代码：838523

证券简称：ST 派华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第（三）款的规定，挂牌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的，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挂牌的风险。

因存在上述事项，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4 月 27 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根据《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应当在以下时点首次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之后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关情形消除或全国股转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挂牌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的，在第三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首个交易日。

根据《实施细则》第二十一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本细则第十六条所列情形的，全国股转公司在二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其股票挂牌的决定。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公司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及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后续将继续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及

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同时，公司将积极扩展公司业务，创造业绩和利润，优化运营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成本，提高项目盈利水平。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信息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邵国钰

联系电话：010-82053321

邮箱：taiguoyu@paihuaproduction.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东路 1 号懋隆文创园 6 幢

（二）券商联系人：胡婷婷

联系电话：010-88576898

邮箱：hutt@ghzq.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腾达大厦 1509 室

六、 其他说明

无

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9 日